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7号）同意注册，宏昌科技于2023年8月1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38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8,0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416.13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1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的“天健验〔2023〕43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分别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城中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开设账户作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保荐人与上述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5年4月，公司、保荐人与浙江宏昌致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新增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3,817.67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将予以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序号	开户行	账户	账户用途	账户状态	注销前账户余额（元）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城中支行	356020100100412685	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	已注销	0.0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	19660201040020898	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	已注销	0.0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2426510008	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	已注销	0.00

（二）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决定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该账户对应的相关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